

##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7年4月26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7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经逐项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6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总裁工作报告》。（详见《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三、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同意将《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开对外信息披露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2017-013《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详见2017-014《公司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为：本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以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8,736,833,5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4.08 元(含税)，即每 1 股派发现金 0.408 元(含税)，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3,564,628,068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后续分配；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合计转增 3,494,733,400 股，资本公积转增金额不超过 2016 年度报告期末“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至 12,231,566,900 股。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5 年度-2017 年度）的相关规定。

六、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负责本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审计报酬不超过人民币 400 万元，并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上述事项得到了全体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并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七、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 2016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 2017-015《关于募集资金 2016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八、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 2017-016《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九、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 2017-017《公司 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十、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并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详见

2017-018《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十一、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考核 201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获取 2016 年度的薪酬。

十二、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同意将《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公开对外信息披露。（详见《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2017-019《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十三、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拟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议案》。（详见 2017-020《公司关于拟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公告》）

十四、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待《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实施完成后，将《公司章程》中的注册资本由 8,736,833,500 元人民币修改为 12,231,566,900 元人民币，并修订相应内容，同时同意将此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原：第六条 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8,736,833,500 元人民币。公司因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导致注册资本总额变更的，必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变更。因此变更需要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也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说明由董事会具体办理变更登记、验资等手续。本公司为永久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

修改为：

现：第六条 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12,231,566,900 元人民币。公司因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导致注册资本总额变更的，必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变更。因此变更需要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也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说明由董事会具体办理变更登记、验资等手续。本公司为永久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

原：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8,736,833,500 股，全部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修改为：

现：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2,231,566,900 股，全部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十五、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详

见《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十六、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详见《董事会议事规则》）

十七、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 2017-021《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有关事项的通知》）

特此公告。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8 日

**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